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調府教師 邱媚湘
電話：04-7531814
傳真：04-7283264
電子信箱：meigii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北斗鎮螺青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2006133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函及申請資料（共1個電子檔）（本文附件請至本府附件下載區
(<https://attach.chcg.gov.tw/>)下載，附件驗證碼：V2F3DH)

主旨：轉知中華民國一貫道慈善功德會辦理國小學童清寒獎助學
金申請，即日起至112年3月15日止受理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華民國一貫道慈善功德會112年2月15日（111）一貫
道耀字第00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來函及相關資料供參。
- 三、如對本案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該會人員，電話07-338-
1229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彰化縣立原斗國民中小學(國小)、彰化縣立鹿江國際中小學
(國小)、彰化縣立信義國民中小學(國小)、彰化縣民權華德福實驗國民中小學
(國小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